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| 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圖書館團體參觀導覽服務申請單  N:\圖書館閱服組\網頁資料\個資聲明網頁QRcode.jpg □我已詳閱並同意「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圖書館個人資料蒐集告知暨同意書」，公告於圖書館網頁，暨大圖書館/服務申請/個人資料蒐集告知函。 | | | | | | |
| 申請單位 | |  | | | 聯絡人 | |  | |
| 申請日期 | | 年 月 日星期 | | | 聯絡電話 | |  | |
| 手機號碼 | |  | |
| 參訪日期 | | 年 月 日星期 | | | 參訪時間 | | 自 時 分 | |
| 至 時 分 | |
| 參訪人員 | | 等 人  （請註明帶隊人員之姓名/職稱） | | | | | | |
| 參訪內容 | | * 圖書館各項館舍設施 * 備註： | | | | | | |
| 申請單位 承辦人員 | | | 申請單位 單位主管 | 圖書館 承辦人員 | | 圖書館  組長 | | 圖書館 館長 |
|  | | |  |  | |  | |  |
| 注意 事項 | 服務時間：  一、國定假日及例假日、本館休館日不受理。  二、每次導覽時間以不超過1小時為原則。  三、如需於非上班時間提供導覽服務，需事先經過本館館長同意。  申請方式：  一、應於參觀時間前填寫本申請單，將申請單正本繳至本館，以便安排參觀及導覽。  二、校外申請者請檢附所屬機構公函。  三、本館收到申請後，以電話或電子郵件回覆辦理情形是否受理導覽服務。  四、申請單位須事先告知參訪人數及時間,並由申請單位負責整合參訪人員及秩序管理等事宜。  五、上班時間聯絡電話：049-2910960分機4357。  附註：本申請單參照本館「團體參觀導覽服務申請辦法」修訂。  若有未盡事宜，依上述辦法辦理。  113.01.16版 | | | | | | | |